

# 最新夏洛的网读书体会(优秀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夏洛的网读书体会篇一

《童年的秘密》这本书的作者玛利亚蒙台梭利，是享誉全球的幼儿专家，意大利历史上第一位学医的女性和第一位医学女博士。她独创的“蒙氏幼儿教育法”风靡了整个西方世界，深刻的影响着世界各国，她还反思了成人对儿童的教育，指出儿童的很多问题源于成人对儿童的错误方式以及对他们产生的压抑，向成人提出了警示。

本书的资料共有30章，好的观点实在很多，我就对我感受比较深的几点阐述一下吧。

### 1、成人就应受到控告——在成人中进行彻底的变革

在与儿童相处的过程中，成人会慢慢变得自私自利、以自我为中心。即使他们能够说服自己这是出于对儿童的爱和自我牺牲，但实际上他们却在无意识中压抑了儿童个性的发展。

### 2、儿童发展的秘密

儿童在敏感期拥有一种特殊的内在活力，能够以惊人的方式自然而然的吸收和学习。当儿童的敏感性受到外界的干扰和阻碍时，他们就会产生抑郁或愤怒的情绪。我们不能漠视儿童的心里发展，就应去帮忙他们。这种帮忙并不在于塑造儿童，在于观察儿童心理发展的外在表现，为儿童的心灵成长带给支持。

### 3、睡眠失调是儿童成长的障碍

成人就应发奋去了解儿童的需要，这样才能给儿童带来一个适宜的生长环境，满足儿童内在的需求。不好把儿童当做没有生命的个体，不好在他们年幼的时候随心所欲地支配他们，在他们长大以后还要求他们惟命是从。成人务必认识到：在儿童成长中，成人只能起一种次要作用；成人务必尽可能地了解儿童，这样才能给儿童带来适当的帮忙。正因儿童比成人弱小的多，要想让儿童充分发展自己的个性，成人就必须控制自己，学着倾听孩子的心声，并把孩子和倾听孩子的心声当成一项神圣的职责。请把儿童当做人看，而不是成人的附属品，儿童就应是一个完整的个体，在社会在生活的的好处上，要做到儿童与成人的平等。

### 4、儿童的教育——“儿童之家”的三条准则

儿童只有生活在一个不受约束的环境中，即在一个与他们的年龄相适应的环境中，才能使他们的心理生活自然而然地获得发展，并展现他们内心的秘密。儿童对活动的需要几乎比食物的需要更为强烈。教育所要求的只有一项：透过孩子的内在力量来到达自我的学习。儿童就应得到成人的爱，而不是成人忙于生活所残余的爱。儿童心灵上的许多烙印，都是成人无意间烙下的。

### 5、偏离正轨的儿童(神游、抵触、依附、占有欲、支配欲、自卑感、恐惧、说谎)

当游移不定的心灵找不到能够停靠的对象时，就容易被图像和符号所吸引，一旦儿童发生这种心理失调，就会坐立不安、到处乱动等表现。这些孩子看上去活力充沛、难以控制，但他们进行的活动却毫无目的。他们可能刚刚着手做一件事情，但没过一会就将其抛之脑后，又开始干新的事情，正因他们的心思分散到许多不一样的事物上，无法集中在某个对象上。对于儿童由于心理失调表现出的这种散漫和不守规矩，成人

可能会进行惩罚或者耐心地容忍对待，但实际上，对儿童的这种幻想，我们是持赞成和鼓励的态度的，并把它视为儿童创造性的表现。

## 6、父母的使命

父母不是孩子的创造者，只是他们的监护人。父母应真挚地关怀孩子，将保护孩子作为崇高的使命来履行，为了这个使命，父母就应将落到大自然赋予我们的爱孩子的本能上的灰尘洗涤干净，发奋去明白这份爱的本质。父母对子女的爱，就应是发自内心的深刻情感的外露，而不应存在有任何私心或懈怠。这是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应引起父母的重视，父母也应为了儿童的权利而抗争。

透过阅读《童年的秘密》这本书，让我颇受感悟，从中认真反思，自己在教育孩子方便有很多错误的方面。日常生活中运用大人的权力去抑制了孩子的自发性活动，孩子是独立而特殊的存在，他有权理解正规和非正规的教育，以及有权享有促进身体、心理、精神道德、智能的权利。应对孩子的成长，我们就应像蒙台梭利那样，学会观察、学会引导、学会等待，用“有准备的”适宜环境引导孩子的内在生命力，并耐心的等待孩子完成其内在的心理变化，而不是用我们成人自以为是的“对孩子好”去打扰其破茧而出的过程，造成人所皆知的“拔苗助长”的严重后果。

个性是在这天我们国家的教育环境下，为了“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孩子除了考试、作业之外还要上各种兴趣班、补习班、家教等等，试问小小的心灵是否能承受呢？我们是新一代的家长，我们中间很多人理解过高等教育，反思一下在我们的成长过程中有多少是父母之命？有多少是自主权利？因此当我们为人父母的时候，我们要给我们的孩子建立一个与他年龄相适合的环境，使他们的心理生活自然地发展，倾听孩子的心声，把明白和倾听孩子作为一种职责，使他们健康快乐地成长！

## 夏洛的网读书体会篇二

我有段时间总是那么烦躁，会因父母一句话而暴跳如雷，会因朋友的一个动作而伤心欲绝。后来我渐渐明白，那段时光，叫做青春。霍尔顿就是在那个时候突然闯进我的世界。他剪一个干净的水兵发型，却满头褐色乱发，邪邪的样子，有些迷人。

霍尔顿读书的地方叫潘西，一个私立的贵族学校。在这之前他还上过艾尔敦·希尔斯学校。那儿有一个非常势力的校长名叫哈斯先生。到了星期天，哈斯先生见到开了汽车来接孩子的家长就跑来跑去和他们握手，要是学生的父母穿的粗俗又朴素，那老哈斯就只和他们握一下手，然后假惺惺一笑，接着就和别的父母去讲话。青春的日子里，快乐和痛苦很容易被放大，刺激着我们敏感的神经，我们总是会因为这点或那点而不满或愤怒。霍尔顿受不了这样的环境，于是选择了逃离，戴着自己的猎人帽拎着行李想要去往西部。

在临走前，他想要再见见自己的妹妹菲苾。于是托人送去一张便条，约在博物馆旁边。过了好一会儿，菲苾终于来了，她拖着霍尔顿在胡敦读书时用的旧箱子装满了行李决心与哥哥一同离开。霍尔顿没办法，只好放弃了去西部。青春就是这样，充满了叛逆霸道却一心想要离开，最后在种种的牵绊下放弃了目的。

文中有一段让人印象深刻的话：“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谗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我们可能很难相信这句话出自一个老师之口，但的确是这样，那时候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都是势力的伪君子，他们认为为了苟延残喘地活着不惜一切的人是成熟的，为了某种精神或理想的人是可笑的。就连孩子们读书，也是为了日后能买辆凯迪拉克之类的东西。霍尔顿曾经同妹妹说，他想要当个麦田里的守望者，守护一群小孩子。相信也有很多人拥有过类似的理想，只是那个理

想太过遥远，来不及努力就已经长大。长大意味着放弃，放弃掉有过的美好理想，成为所谓的“成熟男人”，为了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这是种痛苦的生活方式，但绝大多数人会为了生活背叛心灵。

最后霍尔顿生了场大病进了医院，至于后来的事，无人知晓。于是留在书中的霍尔顿再也没有长大，我想他依然是那个天真的，单纯的“坏”孩子。

成长似乎是个永恒的话题，有时候，懵懂的我们选择把自己的不满和内心的小叛逆藏匿于心中；有时候，为了迎合社会，我们学会了伪装，学会了恭维，学会了欺骗，学会了送给别人一个个假笑；有时候，为了追逐名利，我们麻痹了自己的内心，封锁住心中真实的想法，用一份份赤裸裸的假模假式包裹自己，竭尽全力不让真实的内心显露于外。我们越是这样做，越是会发现——其实别人都在这么做。

“不管怎样，我老是在想象，有那么一群小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做游戏……我的职务就是在那里守望……我只想当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霍尔顿读完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一书，一个少年形象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他是大人们眼中的坏孩子，因为他所作的、所想的一切都“不像话”，他的成绩也是那样的糟糕，几乎没有人喜欢他……他就是全书的主人公——霍尔顿。

他的讨厌周围肮脏的世界——他讨厌伪君子，讨厌周围的虚假的人，却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讨厌电影，却不得不在无所事事的时候去那里消磨时间……霍尔顿没有真正好的朋友，只有肮脏的“阿克莱”、表里不一的斯特拉德莱塔等室友，但他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厌恶他们，却又无奈，他无法改变现状。他不想和他们同流合污，成绩自然会很差。他看不惯周围的世道，所以他苦闷、踌躇、彷徨，自己的心事也只能被自己扛着。

霍尔顿一直都希望自己可以变得很勇敢，但是实际却是他一直都很胆小，被别人欺负后只能在做白日梦的时候幻想着可以把他打败，他连一个瘦弱的女人都制服不了，更何况别人呢？他被学校开除后，都不敢贸然回家，蹑手蹑脚地回去还一定要躲避着父母。他一直都在用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安慰自己，却没有胆量去做真正意义上的叛逆。

他是青春期的少年代表，从他的经历里可以清楚的看到与家长的代沟，家长总希望他像哥哥一样可以成为出人头地的人，可是他的理想也只是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站在悬崖上，捉住不断奔跑的孩子。大人总认为霍尔顿是一个败家子，是一个不良少年。但他有自己的思想，在他那半成熟的心中还存留着点点梦想，即使它在那污浊的世道变得那样的细微渺小。

霍尔顿是明智的，是聪明的，他看透了社会的本质。他的朴素和善良，是他所在的年代很少的，虽然他的有些思想还比较幼稚，虽然他有许许多多的缺点，但他反抗现实、向往美好世界的纯洁的一面是不可忽视的。

作者借助笔下的霍尔顿，活灵活现的展现了自己的想法，用一个处于青春期的孩子的口吻讲述了一个关于那所谓“叛逆”的想法，讲述了成熟与不成熟之间的过渡，大人与青春期少年之间的代沟。

## 夏洛的网读书体会篇三

《名人传》由法国著名作家罗曼·罗兰的《贝多芬传》、《米开朗琪罗传》和《托尔斯泰传》组成，它们均创作于二十世纪初期，无论在当时是在后世都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在这三部传记中，罗曼·罗兰是紧紧把握住这三位拥有各自领域的艺术家的共同之处，着力刻画了他们为追求真善美而长期忍受苦难的心路历程。

书中写了三个世界上赫赫有名的人物。第一个是德国作曲家：贝多芬；另一个是意大利的天才雕刻家：米开朗基罗；最后一个俄罗斯名作家：托尔斯泰。

在这本《名人传》中最令我感动的就是贝多芬的故事。贝多芬是个音乐天才，他的天分很早就被他的父亲发现了，不幸的是，贝多芬的父亲并不是一个称职的好父亲，他天天让贝多芬练琴，不顾及他的心情，一个劲儿的培训他，有时甚至把贝多芬和一把小提琴一起放进一个屋子里关起来，一关就是一整天，用暴力逼他学音乐。贝多芬的童年是十分悲惨的，他的母亲在他十六岁时就去世了，他的父亲变成了挥霍的酒鬼。这些不幸一起压到了贝多芬的头上，在他心中刻下了深深的伤痕，也因此导致他的脾气暴躁而古怪。但是贝多芬没有因此而沉沦，他把自己的全部精力，都投入到了自己所热爱的音乐事业中去了。由于他的天分和勤奋，很快地他就成名了。当他沉醉在音乐给他带来的幸福当中时，不幸的事情又发生了：他的耳朵聋了。对于一个音乐家而言，最重要的莫过于耳朵，而像贝多芬这样以音乐为生的大音乐家，却耳朵聋了，这个打击是常人所接受不了的。

贝多芬的一生是悲惨的，也是多灾多难的，但他为什么还能成功呢？为什么正常人做不到的事，他却能做到呢？这引起了我的深思。我认为，贝多芬之所以成功，是因为它有着超与凡人的毅力和奋斗精神，面对困难，丝毫无惧。贝多芬，因为脾气古怪，没有人愿意与他做朋友，所以，他面对困难，只能单枪匹马，奋力应战。虽然很孤独，却学会了别人学不到的东西：只要给自己无限的勇气，再可怕的敌人也可以打败。

罗曼·罗兰称他们为“英雄”，以感人肺腑的笔墨，写出了他们与命运抗争的崇高勇气和担负全人类苦难的伟大情怀。早在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由我国著名翻译家傅雷先生译成中文，他从《名人传》中得到的启示是：“惟有真实的苦难，才能驱除浪漫底克的幻想的苦难；惟有克服苦难的壮烈的悲剧，

才能帮助我们担受残酷的命运；惟有抱着‘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精神，才能挽救一个萎靡而自私的民族……”

他们应上去顶礼。在那里，他们可以变换一下肺中的呼吸，与脉管中的血流。在那里，他们将感到更迫近永恒。以后，他们再回到人生的广原，心中充满了日常战斗的勇气”。对于我们的时代，这实才是真言。《名人传》印证了一句中国人的古训：古今之成大事业者，非惟有超世之才，亦必有坚韧不拔之。

一现的成就，但绝不能让我们跻身人类中的不朽者之列。因此，读读《名人传》也许会让我们清醒一些。

我从贝多芬身上学到了许许多多崇高的精神，特别使我佩服的是他那种顽强地与命运抗争的精神。贝多芬与命运抗争，最终成为名人，同样，我们也要努力学习，做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贝多芬在写给弟弟们的信中曾说过：“只有道德才能使人幸福，而不是金钱。”除了这一点外，本书的作者罗曼·罗兰也想告诉我们一些道理：悲惨的命运和痛苦的考验不仅降临在普通人的身上，同样也降临在伟人的身上。当我们遭受挫折的时候，应该想到这些忍受并战胜痛苦的榜样，不再怨天尤人，要坚定自己的信仰。

## 夏洛的网读书体会篇四

“爱情不是一种与人的成熟程度无关，只需要投入身心的感情。如果不努力发展自己的全部人格并以此达到一种创造倾向性，那么每种爱的试图都会失败，如果没有爱他们的能力，如果不能真正谦恭地、勇敢地、真诚地和有纪律地爱他人，那么人们在自己的爱情生活中也永远得不到满足。”

“同共生有机体结合相对立的是成熟的爱情，那就是在保留自己完整性和独立性的条件下，也就是保持自己个性的条件下与他们合二为一。人的爱情是一种积极的力量，这种力量

可以冲破人与人之间的高墙并使人与人结合。爱情可以使人克服孤寂和与世隔绝感，但同时又使人保持对自己的忠诚，保持自己的完整性和本来的面貌。在爱情中出现了两个生命合为一体，却依然保持两体的怪现象。”

“如果两个人能从自己的生命的本质出发，体验到通过与自己的一致，与对方结为一体，而不是逃离自我，那么在这样的基本事实面前，就连和谐、冲突，欢乐和悲伤这样的东西也就只能退居第二位了。”

这是在《爱的艺术》中我最喜欢的段落。这本书对于我这个不属于心理学领域的人来讲，其实读起来很晦涩难懂，说它对是一本课外书，不如说它是一本心理学领域的专业书籍。经常有种读着读着就读不下去的感觉。它是好书推荐中的其中一本书，我也非常承认它的经典和价值，只是我觉得我以后还是需要很长时间慢慢领悟和消化其中的内容。

我觉得其中的内容更像是爱的规则。书中提到了博爱、母爱、性爱、自爱、深爱。其实我觉得这些爱中，其他的都没有那么的复杂，只有爱情，太具有难以掌控性。爱情本来是两个独立的个体的结合，可是在现实中往往会涉及两个家庭，很对夫妻的感觉毁于和其他家庭成员的矛盾，到现在，我对克服这样的矛盾还是没有太大的信心，虽然我一直尝试用爱去避免，但是还是有几分担心，或许只有爱是不够的。

爱情中最应该做的就是尊重彼此的独立性，只有这样，才不会限制彼此的发展，才不会让对方有窒息的感觉。

总之，我觉得不管怎么经营，怎么去做，只要两个人都感觉幸福，那就是好的爱情。

## 夏洛的网读书体会篇五

你也许知道高尔基这个熟悉的名字，但你也许不知道这个伟

大的作家生活经历。那就请你读一读高尔基的《童年、在人间、我的大学》吧。

这本书是高尔基著名的自传体三部曲，作者描写了他童年、少年和大学时代的生活经历。从这个被真实记述下来的自传中，我们可以看出青少年时代的高尔基对小市民习气的深恶痛绝，对自由的热烈追求，对美好生活的强烈向往。

《童年》是高尔基以自身经历为原型创作的自传体小说三部曲中的第一部。它讲述的是阿廖沙(高尔基的乳名)三岁到十岁这一时期的童年生活。小说从“我”随母亲去投奔外祖父写起，到外祖父叫“我”去“人间”混饭吃结束。外祖父开了家染坊，但随着家业的逐渐衰落，他变得吝啬、贪婪、专横、残暴，经常毒打外祖母和孩子们，狠心地剥削手下的工人。有一次阿列克谢因为染坏了一匹布，竟被他打得昏死过去。幼小的阿廖沙也曾被他用树枝抽得失去知觉。他还暗地里放高利贷，甚至怂恿帮工去偷东西。两个舅舅也是粗野、自私的市侩，整日为争夺家产争吵斗殴。在这样一个弥漫着残暴和仇恨的家庭里，幼小的阿廖沙过早地体会到了人间的痛苦和丑恶。

舅舅们为争夺家产而争吵斗殴的情景使小阿廖沙饱受惊吓。这一幕真实反映了俄国下层人民沉重的生活状况，批判了小市民的自私残暴。

然而就是在这样一个可怕的环境里，也有温暖与光明。这就是阿廖沙的外祖母和另外一些人，过的另外一种生活。外祖母慈祥善良、聪明能干、热爱生活，对谁都很忍让，有着圣徒一般的宽大胸怀。她如一盏明灯，照亮了阿廖沙敏感而孤独的心，她对阿廖沙的影响，正像高尔基后来写的那样：“在她没有来之前，我仿佛是躲在黑暗中睡觉，但她一出现，就把我叫醒了，把我领到光明的地方，是她那对世界无私的爱丰富了我，使我充满坚强的力量以应付困苦的生活。”外祖母使他在黑暗污浊的环境中仍保持着生活的勇气和信

心，并逐渐成长为一个坚强、勇敢、正直和充满爱心的人。

《在人间》是高尔基自传体小说三部曲中的第二部。小说描述的是主人公阿廖沙1871年到1884年的生活。这段时期为了生活，他与外祖母摘野果出卖糊口，当过绘图师的学徒，在一艘船上当过洗碗工，当过圣像作坊徒工。在人生的道路上，他历尽坎坷，与社会底层形形色色的人们打交道，他有机会阅读大量书籍。生活阅历和大量的阅读扩展了阿廖沙的视野。在小说中，描绘了俄国社会一个时代的历史画卷。高尔基自传体小说部，写少年时他正式走上社会，工作阶段的生活。用细致的语言刻画了下层社会人们的悲惨生活，描绘了一个半孤儿(阿廖沙父母双亡)怎样奋斗，在社会上艰苦生存，并追求自己的理想的经历。

15岁以后，高尔基对学习产生了强烈的愿望，便独身一人前往喀山求学，他以为“科学是无代价地教给那些愿意学习的人们的”，他不可能被接受入学，只好在面包店做工。起早贪黑，每个月仅有三个卢布的工钱。高尔基求学的尝试终于失败了。人世间的艰辛激起了高尔基奋斗的决心，他“大口地咀嚼着”各式各样的文学作品，书，这是他在贫困潦倒中最知心的朋友。1892年，他终于当上了尼日尼城著名律师拉宁的文书。这位律师曾给高尔基很多帮助，他的高度文化修养和高尚道德情操深深感染了他。高尔基曾说：“他是我的良师益友，我比任何人都更要感激他。……”

高尔基在他的大学里无情地吸吮着社会发展创造的各种财富。在病态社会里的毒瘤完全没有腐蚀掉他童年岁月里的思考着。

高尔基的生平教会我如何从容镇静地去面对人生的危机与挑战；我受到了一次灵魂的洗礼，心灵如雨后的晴空，清新、明净，一片蔚蓝。